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连市监标〔2023〕29号

关于印发《2023年连云港市标准化工作要点》 的通知

各县区市场监管局，市开发区、徐圩新区市场监管局，市局各直属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2023年连云港市标准化工作要点》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2023年连云港市标准化工作要点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3月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23 年连云港市标准化工作要点

2023 年标准化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发挥标准引领作用，支持创新、服务产业，切实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连云港新实践、更好“扛起新使命、谱写新篇章”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一、构建全市标准化发展新局面

1.贯彻落实我市《关于深入推进标准化发展的实施意见》。深入贯彻二十大报告精神，全力推动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、省《关于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的实施意见》和我市《关于深入推进标准化发展的实施意见》落实，确保《关于深入推进标准化发展的实施意见》落实落细。指导相关地方、单位健全完善标准化工作推进机制，找准工作切入点，探索率先实现“四个转变”。

2.推动各地各单位紧密协作推进标准化。落实全市标准化工作联席会议精神，充分发挥各成员单位的积极性、创造性，加强统筹协作，对接各行业标准化工作需要和标准制定需求，对照我市《实施意见》各项目标任务，坚持系统思维抓标准。各县区、

功能板块要从全局高度和自身实际出发，研究标准化建设的有力结合点，结合贯彻《市政府关于培育壮大县区主导产业的指导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推动标准化与产业项目、科学技术、生态环保、社会服务等方面融合发展。各相关部门要全面梳理承担的工作任务，结合实际做好本行业本领域标准化建设规划，切实承担应尽职责的同时，还要积极拓展工作领域，填补标准空白。

3.注重标准化工作体制机制创新。以落实《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 年）的通知》（苏政办发〔2023〕3 号）等文件为抓手，引导全市强优企业、科技小巨人企业等各类创新主体，及时加快研究制定出台强化科技创新与标准化互动支撑、促进科技成果向标准转化的政策措施。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标准的评价机制与服务体系，在科技研发中强化标准核心技术指标研究，持续提升标准技术水平。引导龙头企业、科研院所等，探索建立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关键技术攻关和先进标准研制新模式。

二、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

1.推进重点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。抓好《关于实施重点产业链标准化提升工程的指导意见》（苏市监〔2022〕311 号）落实，以“化学药”产业链为切入点，实施重点产业链标准化提升工程。围绕市 10 条重点产业链、52 条细分产业链高质量发展需求，聚焦产业链优势潜力、短板弱项和空白环节，有针对性开展标准体系研究，在“建链、延链、补链、强链”工作中，加快重要标准研

制，开展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，促进各产业链实现全产业链融合化、全流程标准化、全环节品质化。推动医药、石化、新材料等行业龙头企业与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组团协作，分析产业链的关键环节、技术共识和发展趋势，联合开展先进制造业产业链协同创新标准化试点，辐射带动全产业链技术创新和质量提升。

2.推动市场主体不断提升行业竞争力。支持团体标准“培优”，实施企业标准“领跑者”计划。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带头作用，引导各行业“领跑者”引领行业技术创新，推出具有领先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的企业标准。以项目引领，带动行业创新、产业发展、经济走强，引导社会团体制定原创性、高质量标准，推进团体标准应用示范。加大对“中华药港”、“赣榆海产品产业园”、“灌云主题服饰产业区”等产业聚集地、孵化器扶持力度，拓宽团体标准推广应用渠道，探索团体标准转化为地方标准等路径。

3.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全域标准化协同发展。广泛开展“标准化+”行动，围绕乡村振兴、“一带一路”、“双碳”目标、生态环保、数字经济、营商环境优化等重要工作、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，不断推进标准化与各个行业深度融合，推动全域标准化深远发展。加快实施标准化战略，构建覆盖全面的社会治理标准体系，积极运用标准化手段解决“一老一小”、食品安全、消费升级等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，补齐短板弱项。

三、提升标准化示范引领作用

1.加快推进试点示范建设。联合相关部门，推动更多主体承

担标准化试点示范，新建一批省级标准化项目，争取获批更多国家级项目。加强在建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日常管理，及时了解其存在问题和实际困难，针对性加大指导力度。注重在现代农业、国际化海滨城市建设等地方特色和区位优势领域开展试点示范，推动建设高水平试点示范项目。

2.推进标准化技术组织和创新基地建设。依据省局对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考核评估标准，加大力度推进省、市级标委会的开展的标准化活动，取得实质性工作成果。加快省净水设备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，确保高质量通过省局的考核评估；对省市质量奖获奖企业、AAA、AA 信用企业、江苏精品企业等开展走访调研，力争筹建获批新的技术标准创新基地。

3.推动多层次标准化对外交流互动。以自贸试验区连云港片区为窗口，鼓励具备一定竞争力的主体，积极参与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制定，参与高层次标准化活动。加大“一带一路”标准化试点示范培育力度，对接标准联通共建“一带一路”行动任务，以相关试点示范推进标准互认、国际标准合作。

四、持续夯实标准化发展基础

1.加强企业标准执行监督检查。推动企业公开产品和服务标准，完善标准监督检查闭环管理机制，有序开展企业标准“双随机”监督检查，委托专业标准化技术机构进行评估评价，掌握企业标准状况，督促企业对公开的不合格标准进行整改。以标准为牵引，强化标准在计量、检验检测、认证认可等方面的作用，完

善质量治理，促进质量提升。积极推动标准管理由“重制定”向“制定与实施、制定与监管并重”转变，形成注重先进标准制定、实施和监管的良好生态。

2.推进标准化专业人才培养建设。加强市标准化专家库管理维护，探索与标准化专业高等学校的合作机制，寻求更有效的标准化人才培养方式，加快构建多层次人才培养培训体系，完善标准化人才的职业能力评价和激励机制。扩充壮大标准化人才队伍，汇聚助推标准化发展智慧。

3.突出标准化宣贯工作。充分利用世界标准日等主题活动，强化标准化知识的普及，发动各方力量，用好各种平台载体，持续开展标准化宣传推广，推广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，积极营造全社会学标准、讲标准、用标准的良好氛围，进一步扩大标准化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认同度。